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医疗服务

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专项资金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专项资金2023年初预算安排收入42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42万元，占总收入的100%。调整预算收入8.85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8.85万元，占总收入的100%。

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：

确保医疗保障信息系统正常运转，加大监管力度，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能力，积极宣传医疗保障相关政策，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专项资金2023年初预算安排收入42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42万元，占总收入的100%。调整预算收入8.85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8.85万元，占总收入的100%。

决算收入合计8.85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8.85万元，占总收入的100%。

预、决算差异0万元。

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认真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关制度，包括《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内部控制制度（试行）》《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（医险局）医疗保障基金拨付业务经办流程》《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（医险局）基金财务管理核算办法及票据管理制度》《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《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预算绩效自评工作方案》《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绩效跟踪实施方案》《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预算绩效自评开展计划》等制度，切实保障各科室正常运行、各项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确保了医疗保障信息系统正常运转，基金监管力度、经办服务能力有效提升，医疗保障政策得到有效推广。

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严格贯彻落实各项规章制度，年度目标稳步推进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得到稳步提升，公共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。

根据自评材料，按照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和评分标准，2023年度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从整体看绩效目标明确，各项工作开展完成情况良好。

具体绩效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预算执行率10分，完成率100%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设置3个一级指标、4个二级指标、6个三级指标。其中：

1.一级指标产出指标包含2个二级指标，4个三级指标，产出指标满分50分，经评分本项得分50分。

（1）二级指标“数量指标”满分30分，评价得分30分。

（2）二级指标“质量指标”满分20分，评价得分20分。

2.一级指标效益指标包含1个二级指标，1个三级指标。效益指标满分30分，经评分本项得分30分。

二级指标“社会效益”满分30分，评价得分为30分。

3.一级指标满意度指标包含1个二级指标，1个三级指标。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，经评分本项得分10分。

二级指标“服务对象满意度”满分10分，自评得分为10分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确保医疗保障信息系统正常运转，加大监管力度，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能力，积极宣传医疗保障相关政策，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。

存在问题如下：

人员配备不足、监管措施落实不充分。推行预算绩效管理以来，切实发挥绩效目标在全流程管理中的基础作用，以制度引导绩效，确保预算绩效管理规范有序。但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从业人员配备不足，在跟踪监管、内控建设等工作中缺少稳步安全运行的基础。

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下一步将继续做好资金的使用跟踪，完善制度的建设，规范管理专项资金，确保资金的安全及有效运行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根据自评材料，按照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和评分标准，2023年度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从整体看绩效目标明确，各项工作开展完成情况良好。

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将及时在东川区“政府门户”网站公开绩效自评结果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昆明市东川区医疗保障局

 2024年05月06日